证券代码: 831144

证券简称: 欣影科技

主办券商:中邮证券

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以纸质及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职工代表,本次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47人,实际出席职工代表47人。会议由公司职工代表陆幸主持,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议案表决情况

会议以举手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》的议案

1、议案内容:

为了鼓励和稳定对公司发展具有核心作用的员工,公司董事会提名彭修灿、倪根为公司核心员工。该提名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,并于 2024 年 10 月 18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8 日向全体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,截至公示期满,全体员工均未提出异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49)。

- 2、表决结果: 47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;
- 3、回避表决情况:该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- 4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: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